

证券代码:600600 股票简称:青岛啤酒 编号:临 2007-018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青岛啤酒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啤酒」)于 2007 年 11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根据相关要求,现将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1. 通知青岛啤酒董事会(作为召集人)定于 2007 年 12 月 27 日上午九时在中国青岛市香港东路 195 号青岛啤酒研发中心会议室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临时股东大会」),藉以处理下列事项:

作为特别决议议案:

1、逐项审议《关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包括:

- (1) 发行规模
- (2) 发行价格
- (3) 发行对象
- (4) 发行方式
- (5) 债券期限
- (6) 债券利率
- (7) 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 (8) 债券回售条款
- (9) 担保条款
- (10) 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 (11) 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 (12) 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 (13) 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
- (14) 认股权证行权价格及行权比例的调整
- (15)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 (16)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17)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如果前述 17 项议案中任何一项不能获得出席全体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则《关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不能获得通过。《关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的实施亦需获得青岛啤酒内资股临时股东大会和 H 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

作为普通决议议案:

2、审议《关于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的议案》

3、审议《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有关前述三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 2007 年 11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全体股东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内资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表决。内资股股东行使表决权时,如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定处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时间:2007 年 12 月 27 日 9:30-11:30、13:00-15:00。

承董事會命
袁曉
董事會秘書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附注:

1、股东大会出席资格

凡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二)办公时间结束时登记在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保管的青岛啤酒股东名册内之青岛啤酒 H 股股东及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青岛啤酒股东名册内之内资股股东,均有权出席全体股东临时股东大会。

(1) 凡有权出席全体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有权以书面方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为其代理人,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托代理人毋须为青岛啤酒股东。

(2) 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委托书由委托人签署或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如果该委托书由受托人授权他人签署,则授权其签署的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须经过公证。

(3) 已公证的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最迟须在全体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 24 小时交回青岛啤酒办公地址方为有效。

(4) 代理人可以举手或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但委任超过一名股东代理人的股东,其股东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3. 出席股东大会登记程序

- (1) 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会议时应出示身份证明。如果出席会议的股东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它决策机构授权的人士应出示其法人之董事会或其它决策机构委任该人士出席会议的决议的复印件始可出席会议。
- (2) 欲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于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五)或以前将拟出席全体股东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回执送达青岛啤酒。
- (3) 股东可以亲自或通过邮寄或传真将上述回执送达青岛啤酒。
4. 其它事项

(1) 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往返及食宿自理。

青岛啤酒办公地址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市香港中路五四广场青啤大厦
邮政编码:266071
联系电话:(0532) 8571 3831
传真号码:(0532) 8571 3240

附件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本人(附注 2):
地址:
联系电话:
为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啤酒」)股份每股人民币一元 H 股/内资股(2) 股之持有人,兹确认,本人愿意(或由委托代理人作为)出席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时假座青岛市香港东路 195 号青岛啤酒研发中心会议室召开的二零零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签署:
日期: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股东名册上登记的地址。
2. 请填上「 閣下」名义登记的股份数目。
3. 请把已填写妥及签署的回执,以邮寄或亲自递送方式于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五)或之前送达青岛啤酒(地址为青岛市香港中路五四广场青啤大厦,邮编 266071 或传真号码 0532 8571 3240);惟未能签署及寄回本回执的合资格股东,仍可出席股东大会。

附件二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适用的委托代理人表格

本人(附注 2):
地址:
为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啤酒」)每股人民币一元 H 股/内资股(2) 股之持有人,现委托(附注 4) (身份证号码: 地址:
(附注 5)) / 大会主席作为本人的代理人,代表本人出席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时假座中国青岛市香港东路 195 号青岛啤酒研发中心会议室召开的二零零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藉以考虑及酌情通过召开股东大会通告所列载的决议议案,并代表本人

与本委托代理人表格
有关的股份数目(附注 1)

依照下列决议案投票。如无作出指示,则代理人可自行决定投赞成票或反对票。

决议案	赞成(附注 5)	反对(附注 5)
特别决议案		
1. 逐项审议《关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	-
(1) 发行规模		
(2) 发行价格		
(3) 发行对象		
(4) 发行方式		
(5) 债券期限		
(6) 债券利率		
(7) 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8) 债券回售条款		
(9) 担保条款		
(10) 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11) 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12) 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13) 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		
(14) 认股权证行权价格及行权比例的调整		
(15)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16)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17)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普通决议案:		
2. 审议《关于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的议案》		
3. 审议《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日期:二零零七年 月 日		
签署(附注 6):		
附注:		
1. 请填上「 閣下」名义登记与委托代理人表格有关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上数目,则本委托代理人表格将被视为与青岛啤酒股本中所有「 閣下」名义登记的股份有关。		
2.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		
3. 请附上不适用的回执。		
4. 请填写上受委托代理人的姓名和地址。如未填上姓名,则股东大会主席将出任 閣下的代理人。股东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出席大会投票,受委托代理人不必为青岛啤酒股东,但必须亲自代表 閣下出席大会。本代表委员表格的各项变更,须由签署人签字认可。		
5.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6. 委托代理人表格必须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书面授权人签署。如委托人为一法人,则本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		
7. 内资股股东应将本委托代理人表格连同签署人经认证的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于股东大会指定举行时间 24 小时前送达青岛啤酒(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市香港中路五四广场青啤大厦,邮编 266071)。		

附注 1:
1. 请填上「 閣下」名义登记与委托代理人表格有关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上数目,则本委托代理人表格将被视为与青岛啤酒股本中所有「 閣下」名义登记的股份有关。

附注 2: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

附注 3: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4: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5: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6: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7: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8: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9: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0: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1: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2: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3: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4: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5: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6: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7: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8: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19: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0: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1: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2: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3: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4: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5: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6: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7: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8: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29: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0: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1: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2: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3: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4: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5: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6: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7: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8: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39: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40: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41: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42: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43: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注 44:
1. 请填清楚: 閣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1) 买卖方向:选择买入股票;

(2) 表决议案: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下列议案序号。

投票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青啤投票	1	关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
	(1)	发行规模	1.01
	(2)	发行价格	1.02
	(3)	发行对象	1.03
	(4)	发行方式	1.04
	(5)	债券期限	1.05
	(6)	债券利率	1.06
	(7)	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1.07
	(8)	债券回售条款	1.08
	(9)	担保条款	1.09
	(10)	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1.10
	(11)	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1.11
	(12)	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1.12
	(13)	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	1.13
	(14)	认股权证行权价格及行权比例的调整	1.14
	(15)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15
	(16)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1.16
(17)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1.17	
2	关于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的议案	2.00	
3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3.00	

(3) 表决意见: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

二、投票操作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青岛啤酒”A 股的投资者,投票操作举例如下:

投资者如对“发行规模”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600	买入	1.01 元	1 股

投资者若投反对票,其申报为:

股票代码	投票方向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600	买入	1.01 元	2 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或申报不全的均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2.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股东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能撤单。

3.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公告编号:临 2007-064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7 年 11 月 26 日发出通知,会议于 2007 年 1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参加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的议案(整改议案全文见附件一)。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修订《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的议案(整改议案全文见附件二)。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修订《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一)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92 号《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清欠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为建立防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侵占上市公司资产的长效机制,特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第三十九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修订为“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得滥用权利侵占上市公司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高级管理人员以无偿占用或者明显不公平的关联交易等非法手段侵占上市公司资产,损害上市公司和公众投资者利益,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维护公司资产安全的法定义务。当公司发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情形时,公司董事会应采取有效措施要求控股股东停止侵害并该侵害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本章程规定,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利益的,公司将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处以警告、降职、免职、开除等处分;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监事则可提请股东大会罢免。

公司如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应立即向有关部门对控股股东持有公司的股权申请司法冻结;如控股股东不能以现金清偿所侵占的资产,公司应积极采取措施,通过变现控股股东所持持有的股权以偿还被侵占的资产。”

(二)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章程》中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投资决策的权限等相关内容进行合理调整,具体修订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规定为:“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由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累计或单项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且低于总资产 30%的,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于上述标准的,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长期短期借款累计或单项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于上述标准的,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在权限范围内决定长期借款事项时,可用公司相应资产办理有关抵押、质押、留置手续。

委托理财事项累计或单项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0%的,由公司董事会批准;高于上述标准的,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之外的担保事项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除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外,其他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修订为:“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由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行使 5,000 万元以下金额度的单个投资项目的审批决策权并负责组织实施;授权董事会决定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 20%及以下的资产处置、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日常经营事项;授权董事会决定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6%及以下的关联交易事项;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之外的担保事项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超过上述授权额度或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须经经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报股东大会批准。

本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补发恒丰银行部分发行授信 5,000 万元办理短期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恒丰银行部分发行授信 5,000 万元(大写:伍仟万元)(含已经实施的 3,000 万元办理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授信期限为壹年;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办理该项融资业务。本授信由公司第一大股东——华伦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和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川证监上字[2007]12 号《关于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问题的具体工作部署》,公司于 2007 年 4 月成立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启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通过对照公司治理有关规定,公司经过认真自查,同时接受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和社会公众的公开评议,对公司自查和监管部门现场检查发现问题进行认真整改、落实,现将有关治理专项活动及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四川监管局下发的通知要求,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及时下发文件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并于 2007 年 4 月成立了以董事长陈建忠为组长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计划》,方案中明确了治理专项活动的组织架构和工作安排、阶段分工、实施措施要求等。

2007 年 4 月 15 日至 16 日期间,公司对证监监公司字[2007]28 号文《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附件《“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的具体要求,逐条进行对照自查,认真查找分析公司治理结构方面的差距和不足,形成了书面自查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事项的自查报告与整改计划》,并在报经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审核后,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

公司自查报告经整改计划公告后,公司开通了专门电话、传真、邮箱收集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意见和建议。

经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治理专项活动现场检查指导,2007 年 11 月 22 日,四川监管局出具了川证监上字[2007]91 号《关于对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综合评价及整改建议的函》。

二、对公司自查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